

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

致：某单位

本公司参加某单位餐厅服务外包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编号：XZJ266-028（2）-ZC）的磋商活动，并声明，我公司提供的产品符合本国产品的标准。

特此声明！

供应商法定代表人（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）（签字或签章）：

供应商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新疆鸿臻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4 月 27 日

